|  |
| --- |
|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责边界事项清单 |
| 序号 | 职责边界事项名称 | 涉及分工部门 | 职责分工（或分工建议） | 具体内容、环节 | 承办机构 | 权限 | 责任 | 依据理由 | 备注 |
| 1 | 烈士褒扬及烈属抚恤 |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负责烈士褒扬工作，指导烈士褒扬金、一次性抚恤金和烈属定期抚恤金等相关抚恤政策的落实 |  |  |  |  |  |  |
|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负责落实属于《工伤保险条例》适用范围的烈士一次性工亡补助金、供养亲属抚恤金发放工作 | 依据《工伤保险条例》规定，对在抢险救灾等维护国家利益、公共利益活动中受到伤害的作出工伤认定，落实《工伤保险条例》规定的相关工伤待遇。 | 社会保险工作室 |  | 依据《工伤保险条例》规定，对在抢险救灾等维护国家利益、公共利益活动中受到伤害的作出工伤认定，落实《工伤保险条例》规定的相关工伤待遇。 | 1.《三定》规定：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落实属于《工伤保险条例》适用范围的烈士一次性工亡补助金、供养亲属抚恤金发放工作。2.《工伤保险条例》。 |  |
| 2 | 行政许可 |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 负责集中审批工作 | 　　 | 　　 | 　　 | 　　 | 　　 | 　　　 |
|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集中审批工作，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突出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建立协调配合工作机制，严格落实监管责任。 |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经区行政审批服务局集中审批，区人社局突出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 劳动关系与基金监督工作室 |  | 严格落实监管责任，及时开展监督检查。  | 《三定》规定：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突出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建立协调配合工作机制，严格落实监管责任。 | 　　　 |
| 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从事职业中介活动许可经区行政审批服务局集中审批，区人社局突出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 就业失业服务室 |  | 严格落实监管责任，及时开展监督检查。  |
| 承担民办职业培训机构的监管主体责任，负责事中事后监管。 | 职业培训室 |  | 配合行政审批局开展民办职业培训机构场地的验收。 |  |